

证券代码：839743

证券简称：旭业光电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东旭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3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林智威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3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林肖怡女士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提名原因

公司原董事吴疆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人数，根据《广东旭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提名林智威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林智威先生，198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6 月 29 日毕业于广州海军舰艇学院行政管理专业，大专学历。职业经历：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自由职业；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就职于东莞市旭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担任行政专员；2011年9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东莞市旭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出纳；2014年12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旭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出纳。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提名林智威先生为新任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管理、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广东旭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广东旭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4日